关于对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的 2019 年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204 号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年报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 1.本报告期,公司并购标的长沙市天映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天映)盈利 1,891.37 万元,未完成预测业绩 2,000 万元。本期未对收购长沙天映形成的 7,079.35 万元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 (1)请结合行业环境、公司经营情况等说明长沙天映未完成预测业绩的原因及合理性:
- (2)请说明长沙天映报告期内前十名客户相关信息,包括客户 名称、销售内容、销售金额、应收账款回款及期后销售退回情况,结 合上述情况及客户资信情况,说明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与公 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 系,并报备相关销售合同;
- (3)请会计师说明在审计过程中针对长沙天映收入、成本、费用真实性执行的审计程序及获得的审计证据,并说明相关收入、成本、费用确认是否真实、准确;
- (4)请说明商誉减值测试选取的具体参数、假设及详细测算过程,结合行业环境、长沙天映生产经营情况、在手订单等,说明相关

预测是否合理、谨慎, 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 2. 本报告期,公司对并购四川安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德科技)形成的26,796.43万元商誉未计提减值准备,对并购华伍轨道交通装备(上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伍轨交)形成的3,658.35万元商誉计提减值准备97.84万元。
- (1)请说明报告期内安德科技及华伍轨交前五名客户的相关信息,包括客户名称、销售内容、销售金额、应收账款回款及期后销售退回情况,结合上述情况及客户资信情况,说明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报备相关销售合同;
- (2)请说明安德科技及华伍轨交商誉减值测试选取的具体参数、假设及详细测算过程,结合行业环境、安德科技及华伍轨交生产经营情况、在手订单等,说明相关预测是否合理、谨慎,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 3.报告期内,公司风电制动系统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2,089.71 万元,同比上升 66.40%,毛利率同比上升 12.14 个百分点;实现劳务收入 8,250.18 万元,同比上升 658.51%,毛利率同比下降 16.13 个百分点;其他业务收入 4,692.56 万元,同比下降 56.57%;实现国外收入 15,005.83 万元,同比上升 3.20%。
- (1)请结合行业环境变化、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订单获取情况 等分别说明风电制动系统收入、劳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同比波动的 原因及合理性:

- (2)请结合相关业务价格及成本变动情况、公司竞争力情况等 分别说明风电制动系统、劳务业务毛利率同比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相关波动趋势是否具有持续性;
- (3)请说明最近两年风电制动系统、劳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前五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名称、销售金额、应收账款回款及 期后销售退回情况、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与公司、5%以上 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4)请说明报告期内国外销售的前五名客户情况,包括客户名称、所在国家、销售内容、销售金额、应收账款回款及期后销售退回情况、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相关客户与 2018 年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请年审会计师说明针对境外收入实施的审计程序、获得的审计证据及结论。
- 4. 报告期末,公司对无锡耀利晟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利晟) 预付 1,315.44 万元,账龄为 1-2 年,未及时结算的原因为"预付材料款,货未到";天眼查显示,耀利晟成立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参保人数为 0。
- (1)请说明公司向耀利晟的采购内容、合同签订时间、约定付款时间、预付账款形成时间、约定交货时间、截至 2019 年末未结算的原因及合理性,并报备相关合同、付款凭证等;
- (2)请结合耀利晟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公司规模等说明公司向其进行大额采购的原因及合理性,耀利晟与公司、5%以上股东、

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情形。

- 5.报告期末,公司对朝阳新浙锰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新浙)、 唐山市丰润区丰广瑞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丰润)及深圳市勒 马制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勒马制动)的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722.17 万元、431.22 万元及 200 万元,公司对上述款项全额计提坏 账准备。
 - (1)请补充说明公司对勒马制动的其他应收款形成时间及背景;
- (2)请说明朝阳新浙、唐山丰润、勒马制动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结合朝阳新浙、唐山丰润、勒马制动的财务状况变化、公司催收情况及效果等,说明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是否合理、准确、及时。
- 6.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4,447.75 万元,同比下降 18.95%,短期借款余额为 58,848.16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为 11,757.68 万元。请结合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资产变现能力、未来一年的偿债安排、营运资金需求等说明公司是否存在现金流紧张风险 及公司的应对措施。
- 7.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72,097.99 万元,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7.50 万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0%;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140.49 万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7.69%。

- (1)请逐项说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包括交易内容、金额、账龄、约定还款时间等,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结合相关客户财务状况变化、公司催收情况及效果等,说明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是否合理、准确、及时;
- (2)请说明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名称、销售内容、应收账款余额、账龄、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结合上述情况及客户的资信情况等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8.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余额为10,365.85万元,其中商业承兑汇票为5,635.10万元,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为5,809.38万元,计提坏账准备174.28万元。
- (1)请补充说明主要商业承兑汇票的交易背景和承兑人,是否存在不能按期足额兑付的风险;
- (2)请补充说明前五名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具体情况,包括出票人、交易内容、账龄、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结合上述情况及相关客户的资信情况等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9.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37,252.96 万元,其中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 17,132.33 万元,本期新增机器设备 3,026.66 万元,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7,538.69 万元,同比上升 145.17%,主要为 1号厂房及贵州安顺飞机维修基地(一期)建

设项目两个项目新增在建工程 4,821.86 万元,本期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请补充说明公司机器设备的主要内容,结合公司产能情况、市场需求等说明本期新增机器设备的原因及必要性;
- (2)请补充说明本期在建工程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1号 厂房及贵州安顺飞机维修基地(一期)建设项目的主要用途、主要供 应商、相关预算、目前进展、预计完工时间等;
- (3)请结合行业环境、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相关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等,说明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10.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5,698.36 万元,其中专利权为 3,439.66 万元;年报 26 页显示,本期研发支出资本化金额为 775.72 万元,年报 160 页显示,本期内部研发形成专利权 1,159.96 万元,公司称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取得相关部门颁发的证书时将该项目的研发人员薪酬、直接材料和项目专利代理费、注册登记费等予以资本化。本期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请说明公司研发支出资本化金额与内部研发形成专利权金额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 (2)请说明本期研发支出资本化的确认依据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 (3)请结合行业环境、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相关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等,说明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11.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44.068.47万元,其中库存商

品、原材料分别为 21,857.47 万元、9,570.28 万元,未计提跌价准备。请说明库存商品、原材料的主要内容,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市场需求、客户变化、存货价格及成本变化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滞销风险。

12.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为 3,517.48 万元,其中 预付设备款、预付土地款分别为 1,828.57 万元、933.95 万元。请分别 说明采购设备前五大供应商及预付土地款的具体情况,包括供应商/ 交易对手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预付款时间、约定交付时间,与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

13.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充分提示风险,于 5 月 1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江西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0年5月20日